

靶向攻坚, 古城小院焕发新活力

洛阳瀍河: 发扬改革创新精神推动检察工作质效大幅提升

脱薄争先进进行时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张叶青 李晓宁

“51项竞争性业务质量评价指标中有39项进入全市第一方阵,25项指标全市排名前列,干警士气、队伍凝聚力显著提升……”对于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区检察院这样一个政法编制不足40人的基层古城小院来讲,一组组节节攀升的数字,串起这个薄弱基层检察院在“脱薄”路上走过的印记。

2020年底,瀍河区检察院被确定为全国129个相对薄弱基层检察院之一,该院结合本区实际,围绕薄弱环节,奋起直追,于今年成功“脱薄”。记者近日来到瀍河区检察院进行了深入采访。

大数据赋能高质量发展

在周围树木的点点映衬下,明黄色的栏杆静穆伫立在“孔子周问礼碑”四周,栏杆内外均干净整洁,偶有秋叶随风飘落,构成一幅古色古香的画卷。

“孔子周问礼碑”为河南省第五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此前,瀍河区检察院干警在走访中发现,该文物周边未划定明显保护范围,也未采取有效保护措施,致使碑身裸露,存在指缝宽的裂痕,碑座部分缺失,周围杂草丛生,堆积大量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

在充分走访调查的基础上,瀍河区检察院依法向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文物保护职责,加大保护力度。该局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对该文物划定保护区域,竖立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标志,并清理周边垃圾等杂物。

瀍河区内文物众多,仅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就有50余个。为助力文物文化遗产保护,瀍河区检察院构建了全方位立体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格局。该院成立公益诉讼专班,在查阅文献、发放调查问卷、实地走访调研的基础上,针对发现的问题分别联系相关职能部门,建议其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履行法定职责,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机制。今年以来,该院办理的2件文物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入选河南省检察院典型案例。

在积极拓展文物保护领域公益诉讼过程中,该院还自主研发了“公益诉讼线索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该模型共包含有生态环境和资源、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保护等13个法律监督模块,可实现

现从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及互联网等数据库筛选公益诉讼线索。今年4月,该模型在河南省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中获得第四名。

今年7月,该院的大数据赋能公益诉讼高质量发展项目被河南省检察院确定为豫检品牌培育项目予以立项。在此基础上,瀍河区检察院着手研发涉及及案件管理、公益诉讼等多个业务的“瀍小检”大数据线索管理模式。

“借助该模型,目前我们已发现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线索9件,立案7件,行政公益诉讼线索13件,立案5件,有效拓展了公益诉讼线索发现渠道。”瀍河区检察院检察长栾明璐说。

公开听证赢得群众信赖

“为进一步深化检务公开,促进矛盾化解,今天对本院办理的李某、邓某涉嫌故意伤害罪拟不起诉一案举行公开听证……”今年1月,在瀍河区检察院新建成的一体化公开听证室里,检察官张旭艳开门见山宣布。

听证会上,在听取各方陈述后,听证员就案件事实、法律适用等问题进行了提问和讨论,一致认为该案事实清楚、定性准确,检察机关对案件拟作不起诉处理方式适当。犯罪嫌疑人李某、邓某也表示深刻认识到了自己的行为给被害人带来的危害,并自愿认罪认罚。被害人对犯罪嫌疑人行为表示谅解,对检察机关拟作出的不起诉处理无异议。

“感谢检察院专门为我们开了这场听证会,给了我们一个可以说理的地方,有这么多人看着听着,我们心里更踏实了。”案件双方当事人现场握手言和。

据了解,瀍河区检察院听证室于2021年底建成,今年1月正式投入使用。该院将公开听证作为常态化办案机制来抓,围绕“案结事了”的工作目标,坚持“能听证、尽听证”的原则,扎实开展公开听证工作。“今年以来,共开展检察公开听证37件,其中拟不起诉公开听证28件,入额院领导主持公开听证22件,占比59.45%。”栾明璐说。

“我们公开选聘31名听证员,借力借智释法说理、定分止争。与时俱进创新听证形式,通过云听证、流动听证等形式,让公平正义以人民群众“看得见、感受到、能接受”的方式实现。”瀍河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负责人马晓延介绍。

该院加强与瀍河区法院联系,双方会签了《关于健全审判协作配合增强监督质效

“脑子里有思路,眼睛里有问题,手上有招数,脚下有路子。”这是栾明璐在工作中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也逐渐成为瀍河检察人的工作准则。

该院加强与瀍河区法院联系,双方会签了《关于健全审判协作配合增强监督质效

“脑子里有思路,眼睛里有问题,手上有招数,脚下有路子。”这是栾明璐在工作中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也逐渐成为瀍河检察人的工作准则。

协作配合增强监督质效

该院加强与瀍河区法院联系,双方会签了《关于健全审判协作配合增强监督质效

“脑子里有思路,眼睛里有问题,手上有招数,脚下有路子。”这是栾明璐在工作中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也逐渐成为瀍河检察人的工作准则。

该院加强与瀍河区法院联系,双方会签了《关于健全审判协作配合增强监督质效

该院加强与瀍河区法院联系,双方会签了《关于健全审判协作配合增强监督质效

该院加强与瀍河区法院联系,双方会签了《关于健全审判协作配合增强监督质效

该院加强与瀍河区法院联系,双方会签了《关于健全审判协作配合增强监督质效

最高检发布

辽宁检察机关对杨耀威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1月2日电(记者闫晶晶 见习记者谷芳卿)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辽宁省大连市原副市长、市公安局原局长(正厅级)杨耀威涉嫌受贿一案,由辽宁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辽宁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沈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沈阳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杨耀威作出逮捕决定。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贵州检察机关对周全富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1月2日电(记者闫晶晶 见习记者谷芳卿)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贵州省司法厅原一级巡视员周全富(正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贵州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贵州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贵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贵阳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周全富作出逮捕决定。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湖南省检察院对谢高进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1月2日电(记者闫晶晶 见习记者谷芳卿)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湖南省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原书记、天元区委原书记谢高进(副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湖南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湖南省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谢高进作出逮捕决定。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走近一线检察官”微直播 感受保护知识产权的检察力量



11月2日,在北京中关村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海淀区检察院检察官杨岱君(右二)与中心工作人员交流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措施。

本报北京11月2日电(记者崔晓丽) 今天,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办公室与北京市检察院联合开展第75次“走近一线检察官”微直播活动,聚焦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职,聚力知识产权保护,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海淀区检察院早在2011年4月就成立了北京市首个独立建制的知识产权案件专业化检察办案组织。多年来,该院秉持“打击保护与服务并重”的工作理念,逐步形成了“五的N次方”知识产权检察工作海淀模式。

11月2日一早,在电子数据审查室内,技术调查官已经开始辅助检察官白云山对一起侵犯商业秘密案件的电子数据进行审查。“这是研发日志,里面有很多个软件研发版本,你看这是第一版本。”白云山眼前一亮:“这个版本的上传者是案件嫌疑人!我们重点分析下。”2021年以来,该院引入技术调查官作为有专门知识的人辅助案件办理。

镜头一转,检察官邵雨雨正在办公室内同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特邀检察官助理张永飞进行线索研判。“根据目前掌握的情况看,这个店铺可能涉嫌商标侵权,建议把线索移交给我们综合执法大队,进行后续调查核实工作。”“好的,我们随时跟进,如果涉及刑事犯罪,直接将线索移送公安机关。”完成线索研判工作后,邵雨雨紧接着来到演播室录制普法视频,讨论电子商务平台知识产权法律作用。

接下来,镜头聚焦到海淀区检察院院内,一辆警车驶入后,两名公安干警下车,带着案卷径直来到会议室,希望检察机关提前介入一起涉嫌销售假冒某品牌注册商标的文创产品案。听完案情介绍后,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检察官杨岱君提出了下一步的侦查方向和意见。

案件讨论结束后,杨岱君与检察官助理开车前往中关村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与海淀区科创企业进行座谈。针对企业代表们提出的问题,杨岱君一一解答,并准备了一场“知识产权保护讲堂”,通过典型案例以案释法,提升企业加强保密措施的意识,强化内部风险防控。

直播告一段落,但是检察官们的忠诚履职仍在继续。截至11月2日18时,“走近一线检察官”微博话题总阅读量达16.6亿,讨论量达168.4万。

检察动态

【湖北藏族自治州检察机关】邀请“外脑”参加社区矫正巡回检察

本报讯(记者李维 王丽坤) 日前,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检察机关改变以往单一的社区矫正巡回检察模式,以交叉与常规相结合的方式,打造“检察监督+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人民警察、司法人员”的社区矫正巡回检察模式,构建社区矫正检察动态监督体系。下一步,海北州检察机关将持续完善监督机制,对矫正调查评估、交付执行、监管管理等工作进行全方位检察监督;推动建立统一信息平台,实现社区矫正人员信息共享,畅通社区矫正过程信息沟通渠道。

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保障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上接第一版) 要坚持宪法定位,以法律监督助力全面依法治国。新时代新征程党和人民对法治建设提出更高要求,赋予检察机关更重责任。要准确把握统筹发展和安全这一根本要求,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把党和人民的新要求新期待落到实处。要坚持从严管党治检,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高素质检察队伍。检察机关是党和人民的“刀把子”,直接关系到党的执政地位、国家长治久安、群众切身利益。要始终保持两个“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和坚定,持续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持之以恒抓好“三个规定”落实,确保党绝对领导下的检察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云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杨亚林,省检察院检察长王光辉参加有关座谈。

外出跑生意遇到的烦心事解决了

浙江庆元: 联合各方破解社区矫正对象经常性外出监管难题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通讯员林鑫) “社区矫正对象必须自觉遵守相关法律规定,但考虑到当事人的基本生活生产需要,也需结合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便利……”一场公开听证会推动社区矫正机构批准了社矫对象童某的外出申请。如今,他已可以外出跑运输生意了。

今年3月的一天,童某来到浙江省庆元县检察院,反映由于其申请外出未被批准,导致其无法跑运输生意。之前,因业务需要,童某经常往返于浙江省庆元县、台州市、温州市,福建省寿宁县等四地。接受社区矫正以来,童某活动范围受到限制,根据规定,未经社区矫正机构批准不得离开庆元县。童某以需外出跑运输为由多次向社区矫正机构请假,均未获得允准,便多次擅自外出,结果受到处罚。

“我现在每个月要还车贷,还要维持基本的生活开销。如果不让我出去,真没办法生活了……”童某对检察官说。

庆元县检察院经核实发现,童某所说情况属实。为帮助童某解决问题,该院组织召开听证会。会上,社区矫正机构和基层党团组织进行公开审查,对童某违规事实无异议。听证员们对童某申请经常性跨市、县活动的诉求持同意意见。

案件办结后,该院梳理县域内近两年社区矫正对象被训诫、警告及行政处罚的情况后发现,由于庆元县紧邻龙泉市、福建省寿宁县、政和县等地,省域边界居民经常存在“出村即出省”“过桥即跨县”等特殊情况。而社区矫正对象一旦入矫,便会因活动范围受限,对生产生活造成极大影响。

今年9月下旬,该院邀请县公安局、法院、交警部门以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开展座

谈。同时,庆元县检察院联合福建省寿宁县等地检察机关、司法局制定了《浙闽边界社区矫正工作跨区域协同监管实施办法(试行)》,针对地理区位的特殊性,以委托监管的方式破解社区矫正对象外出后无法及时返回、无人监管等困境,还通过适当扩大“边界村”社区矫正对象活动范围,解决“边界村”社区矫正对象生活难、就业难、监管难等问题。

会谈结束后,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为夏巴兹举行了欢迎宴会。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愿同中方加强在国际地区事务中沟通协作,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巴中友谊坚不可摧,巴方将永远同中国坚定站在一起。

会谈结束后,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为夏巴兹举行了欢迎宴会。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愿同中方加强在国际地区事务中沟通协作,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巴中友谊坚不可摧,巴方将永远同中国坚定站在一起。

会谈结束后,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为夏巴兹举行了欢迎宴会。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会谈结束后,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为夏巴兹举行了欢迎宴会。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愿同中方加强在国际地区事务中沟通协作,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巴中友谊坚不可摧,巴方将永远同中国坚定站在一起。

会谈结束后,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为夏巴兹举行了欢迎宴会。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会谈结束后,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为夏巴兹举行了欢迎宴会。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愿同中方加强在国际地区事务中沟通协作,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巴中友谊坚不可摧,巴方将永远同中国坚定站在一起。

会谈结束后,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为夏巴兹举行了欢迎宴会。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上接第一版) 过去十年来,在习近平主席英明领导下,中国取得了堪称时代奇迹的伟大发展成就,并在国际上坚持多边主义,推动团结和合作,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充分展现出负责任大国风范。世界离不开中国,没有任何势力能够孤立遏制中国发展。相信习近平主席的远见卓识不仅将继续领

完善公益诉讼保护的“中国方案” 为保障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检察贡献

(上接第一版) 截至目前,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公益诉讼案件71万多件。

从办案理念看,新制定或修订实施的安全生产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垄断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均对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作出规定,公益诉讼检察法定领域从民事、诉讼法、行政诉法确定的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及英烈保护法确定的英雄烈士权益保护,即“4+1”大幅扩展到“4+9”,还在进一步规范、延展中。

这些年以来一直在坚持,体现的就是中国式现代化的要求。公益诉讼绝大多数案件都在诉前环节得以解决,而且解决得很好,就是因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中国特色:检察机关和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都是在党的统一领导下,共同维护国家、社会、人民根本利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公共利益归根结底是人民利益,公益诉讼作为一项着眼于维护公共利益、司法制度,是党和国家的一项重大民心工程。完善公益诉讼制度,必须“从政治上看”,进一步做实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怎样认识并做实“从政治上看”?会议提出“五个必须”的原则:必须始终坚持党对公益诉讼检察制度的绝对领导;必须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信;必须聚焦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公益损害问题;必须正确处理深化改革与法治保障的辩证关系;必须促进形成全社会公益保护合力。

“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与新时代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与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更高要求相比,特别是与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要求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大家特别提到,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全面推开以来,整体发展中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特别是,随着公益诉讼实践与需求快速发展,制度系统规范、体系完整协调的呼声日高,公益诉讼专门立法深受瞩目。

大家在深入讨论中凝聚共识:推进公益诉讼专门立法是完善公益诉讼制度的基本要求。公益诉讼专门立法,是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部署、完善公益诉讼检察制度一系列重大改革决策的具体要求。从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上专门作出说明,到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要求,再到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完善公益诉讼制度,充分体现党中央对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和公共利益代表,在公益诉讼中肩负重大责任、发挥主导作用的制度安排是一脉相承的,对通过立法完善和保障公益诉讼检察制度高质量发展的法治要求是与时俱进的。要积极促进将公益诉讼专门立法作为落实保障“完善公益诉讼制度”的基本方式和重要内容,树立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点围绕专门立法加强理论研究,凝聚各方共识、规范实践探索的鲜明导向。

“公益诉讼专门立法,也是满足实践发展需要,破解制度发展瓶颈的客观要求。”大家在讨论中指出,从需



延伸阅读